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为电子”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艾为电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90,132.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8,626.78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1 月 28 日
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5]2972 号《关于同意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注册，同意艾为电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190,132.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9,013,20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0,132.00 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 1,230.92 万元（不含税）后，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实际到账金额为 188,901.08 万元。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274.30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88,626.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05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0,150.17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全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936.78	6,169.71	进行中
端侧 AI 及配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120.00	1,180.33	进行中
车载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680.00	433.80	进行中
运动控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890.00	1,320.64	进行中
合计	188,626.78	9,104.48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

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艾为电子本次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张铁
张 铁

杜登瑞
杜登瑞

